

# 中華大學 111 學年度二年制在職專班考試報名附件

附件一、服務工作年資證明書

附件二、服務工作經歷表 (高級中等學校畢業同等學歷)(力)報考者專用)

附件三、境外學歷切結書 (境外(外國)學歷(力)畢業者需繳交)

附件四、錄取報到委託書

附件五、錄取生報到/放棄意願書

附件六、成績複查申請表

附件七、退費申請表

附件八、考生申訴書

# 中華大學\_\_\_\_\_學年度《二年制在職專班》入學招生考試

## 服務工作年資證明書

姓名		性 別		報考學系 (組)	
身分證 字號				出 生 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服務 機關					
	地址：		電話：		
服務 部門				職 稱	
任職起 訖年月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服務期間共計：      年又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現仍在職 <input type="checkbox"/> 現已離職				
備註					

說明：

- 一、 每一份工作填寫一張，不敷使用請時自行影印。
- 二、 本服務機關保證上表各欄均屬事實，報名後如查證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 三、 本證明書僅提供服務工作年資證明之用；報名繳交後不予退還。
- 四、 軍警人員總服務（役）年資可直接於備註欄填寫。
- 五、 服務機關另有統一格式者，可依其規定，但應包括本表各項內容。**

(蓋服務機關及首長／負責人印信處)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高級中等學校畢業同等學歷(力)報考者專用】**

中華大學\_\_\_\_\_學年度二年制在職專班入學招生考試  
服務工作經歷表

姓名		報考學系									
服務單位	職稱	服務期間(請依時間先後列出)						服務期間合計			備註
		起			迄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服務年資共計：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考生簽名：				

備註：

- 請檢附**勞工投保資料表**。
- 考生提供之工作經驗須詳實填寫，若發現填寫不實或無法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則取消報考資格。
- 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 中華大學 境外學歷報考考生切結書

報考學系(組)/學位 學程							
考生姓名		英文姓名	(與護照相同)				
身分證字號	(或居留證號)	生日	年	月	日		
連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所持 境外學歷	學校所屬國家 /州別(城市別)						
	學校全稱	中文：					
		英文：					
	修業起訖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b>應備審查文件(請考生選勾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並檢核)</b>							
<input type="checkbox"/> <b>境外學歷 (非香港澳門或非大陸學歷)：</b> <input type="checkbox"/>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證明文件影本一份。(非中文或英文者，另繳交中或英譯本。) <input type="checkbox"/>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歷年成績證明影本一份。(非中文或英文者，另繳交中或英譯本。) <input type="checkbox"/> 應屆高中(職)畢業生請檢附高中(職)在學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入出國紀錄影本一份(應包括國外學歷修業之起迄期間)。							
<input type="checkbox"/> <b>香港、澳門學歷：</b> <input type="checkbox"/> 經行政院在香港或澳門設立或指定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之學歷證件(外文應附中譯本)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經行政院在香港或澳門設立或指定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之歷年成績證明(外文應附中譯本)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應屆高中(職)畢業生請檢附高中(職)在學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及入出境日期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b>大陸學歷，取得學歷(力)證明後，需持學歷(力)證明至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行政機關辦理採認：</b>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或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行政機關採認函文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應屆高中(職)畢業生請檢附高中(職)在學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及入出境日期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b>教育部備案之大陸地區臺商學校：東莞台商子弟學校、華東臺商子女學校及上海台商子女學校，其學歷得與臺灣地區同級學校相銜接，免辦大陸地區學歷採認。</b>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或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應屆高中(職)畢業生請檢附高中(職)在學證明文件。							
<b>切結聲明事項</b>	1. 本人所持境外學歷證件，為教育部認可並符合教育部「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及「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之規定，並經相關單位驗證屬實。 2. 本人取得學位規定之總學分數中，遠距教學課程未超過二分之一。 3. 本人具結保證如獲錄取，將於報到驗證時繳交上列審查文件正本。 4. 若未如期繳交或經查證結果有不符教育部相關法令規定，即由貴校撤銷入學資格，絕無異議。						
	此致 中華大學  立書人(報考人)簽章： _____ 年 月 日						

# 中華大學\_\_\_\_\_學年度各類招生入學 錄取報到委託書

茲代理委託人\_\_\_\_\_辦理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轉學考二年級     |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轉學考三年級     |
|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轉學考二年級【寒假】 |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部轉學考三年級【寒假】 |
| <input type="checkbox"/> 二年制在職專班       | <input type="checkbox"/> 運動績優生         |
|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甄試         |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考試         |
|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在職專班        |  |
|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甄試         |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考試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士班         |

報到手續，並遵守報到之規定。若因此遭致權益受損，委託人願負一切責任，敬請准予代理報到手續。

此 致

中華大學 招生委員會

委託人：

被委託人：

被委託人地址：

被委託人電話：

※ 被委託人請攜帶身分證件以便核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中華大學\_\_\_\_\_學年度《二年制在職專班》 錄取生報到就讀/放棄意願聲明書

**\* 恭喜您錄取！竭誠歡迎您入學本校~**

本人\_\_\_\_\_參加 貴校\_\_\_\_\_學年度二年制在職專班  
考試入學招生，業經錄取為\_\_\_\_\_新生。  
本人經慎重考慮結果  願意就讀  放棄就讀(請勾選)。  
特此聲明。

此 致



身分證字號：\_\_\_\_\_

錄取生簽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中華大學\_\_\_\_\_學年度【二年制在職專班】招生考試  
成績複查申請表**

姓名		應考證號碼		申請日期	
報考系別(組別)	_____學系/學位學程_____組				
複查科目	複查得分		處理結果		

考生簽章：\_\_\_\_\_ 聯絡電話：(\_\_\_\_\_)\_\_\_\_\_

**注意事項：**

- 一、公告後期限內（以郵戳為憑）接受申請複查，逾期概不受理。
- 二、申請成績複查之函件請逕寄「新竹市東香里六鄰五福路二段 707 號 中華大學招生委員會」。
- 三、本申請表：姓名、報考系組別、申請日期、應考證號碼、複查科目及考生簽章、聯絡電話請逐項填寫清楚。下方資料請填寫完整，並貼足郵資。
- 四、每一科複查費用為新臺幣 50 元整，請以現金或匯票寄之（匯票抬頭：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
- 五、申請複查以複查筆試或面試、審查之總成績或核(累)計分數為限，不得要求重閱筆試科目、重審資料文件或調閱、影印成績相關表件，且同科亦不得連續申請複查。
- 六、不得要求告知命題、閱卷、審查委員之姓名及相關資料。
- 七、若複查結果造成正取生錄取名額多於該學系招生名額，且辦理報到後無正取生放棄錄取資格時，則原正取最後一名改列為備取第一名，原備取名次依序往後遞延，若複查結果有多人改列正取者，仍依上述原則辦理，另複查成績達備取資格者，則原備取名次依分數高低重新排序，若依前述原則仍無法決定錄取順序時，則依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考生不得異議。

右側資料請完整填寫，貼足郵資

(考生)郵遞區號 .....

地 址 .....

姓 名 .....

郵 票  
黏貼處

平信:8 元  
限時:15 元

## 中華大學\_\_\_\_學年度 《二年制在職專班》招生入學退費申請表

報考學系/組別	學系 組
考生姓名	
身分證字號	
第一銀行繳款帳號 (共16碼)	1 1 2 4 - _ _ _ - _ _ _ - _ _ _ - _ _
繳款方式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ATM 轉帳 <input type="checkbox"/> 網路銀行轉帳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銀行各分行臨櫃繳費
退費理由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報考資格不符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已繳費但報名資料未上傳 <input type="checkbox"/> 逾期上傳 <input type="checkbox"/> 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新冠肺炎)」遭隔離或限制入境致無法面試者
退費地址 (寄退費支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郵遞區號) _____
聯絡電話	(住家):  (行動電話):

## 備註：

1. 除上述退費理由外，不得以其他任何理由要求退費，考生不得異議。
2. 退費申請日期期限內傳真至03-5186203中華大學招生委員會，俾便辦理退費事宜，逾期概不受理。
3. 所繳報名費一律扣除新台幣200元之郵資、審查行政作業等費用。
4. 本校俟退費行政作業完成後再據以辦理退費，預計6月底前掛號郵寄支票退還考生。



## 中華大學\_\_\_\_\_學年度 《二年制在職專班》入學招生考試

## 考生申訴書

考生 姓名		報名 系組		應考證 號碼	
通訊 地址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申訴事由：					
期望建議：					
申訴人				(簽章)	與學生 之關係
申訴日期	年		月	日	

此致

中華大學招生委員會